

青岛市政府采购

莱西市院上镇“鹰眼”全域立体智能信息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目 第 1 包

采 购 人：莱西市院上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山东天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LXCG2019000191

日 期：2019 年 7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0
1. 项目说明.....	10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10
3. 商务条件.....	2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27
1. 相关要求.....	27
2. 评分标准.....	28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31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31
2. 合格的投标人.....	31
3. 保密.....	31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32
5. 踏勘现场.....	32
6. 询问及答复.....	32
7. 偏离.....	33
8. 履约担保.....	33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33
10. 招标文件.....	33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3
12. 投标报价.....	35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36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36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36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36
17. 质疑.....	36
19. 投诉.....	37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8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39
1. 开标程序.....	39
2. 开标.....	39
3. 评标委员会.....	39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5. 资格审查.....	41
6. 评标.....	42
7. 澄清有关问题.....	48
8. 定标.....	48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49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50
11. 废标.....	50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50
13. 违法违规情形.....	51
14. 违规处理.....	51
第八章 纪律要求.....	53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53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53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53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53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54
1. 签订合同.....	54
2. 追加合同金额.....	54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54
4. 合同主要条款.....	55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6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人：莱西市院上镇人民政府

地址：青岛市莱西市永安北路9号莱西市院上镇政府

联系方式：0532-82431299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天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莱西市珠海路社区网点

联系方式：15966881528

二、项目名称：莱西市院上镇“鹰眼”全域立体智能信息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LXCG2019000191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580000.00 元，其中：第一包 3580000.00 元。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3580000.00 元，其中：第一包 3580000.00 元。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4. 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需求：

莱西市院上镇“鹰眼”全域立体智能信息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四、公告媒介：

1. 招标公告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上发布。预算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项目, 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上发布。

五、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六、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八、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19-08-08 09:30

开标地点: 莱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莱西市长岛路 148 号) 第一开标室

九、招标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招标人): 徐光宗

联系方式: 0532-82431299

联系人 (代理机构): 李拥军

联系方式: 15966881528

十、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参见招标文件。

十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参见招标文件。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莱西市院上镇人民政府
2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天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莱西市院上镇“鹰眼”全域立体智能信息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 代理费：405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文件的质疑	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7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投标报价的方式	投标总报价（元）
19	中小企业优惠标准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 <u>10%</u>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u>30%</u>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u>3%</u>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0	节能环保优先采购产品优惠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
21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签章	在招标文件的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 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2019 年 7 月 10 日版”。 特别提示：1、制作投标文件时，单项绑定 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 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 2、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投标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不再上传）

23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p>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p>
24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_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CA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p>
25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6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
2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办法
2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评标委员会确定1名中标候选人，并按照授权确定1名中标人。
29	中标公告	<p>中标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中标结果公告中，同时对中标供应商是否中小微企业进行公告。</p>
3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0.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30.2	相关评标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

		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30.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30.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0.5	监督和管理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30.6	关注	潜在投标人须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0.7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本项目邀请莱西市公证处公证，公证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是
2	法人（或负责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电子文档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是
3	财务状况报告或资信证明	电子文档	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	是
4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电子文档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是
5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电子文档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是
6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电子文档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是

资格证明文件备注：

开标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1）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税收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参加政府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进行招标。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3 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投标人中标后应向采购人提供源代码以及文档等技术资料。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2.1 项目需求

院上镇位于莱西市西南部，距市区 20 公里，西隔小沽河与平度市古岬镇、云山镇相望，东北分别与沽河街道办事处、日庄镇镇相邻，南隔大沽河与店埠镇交错接壤。镇内大沽路、南城路、309 国道纵横交错，同三高速公路烟威高速在镇驻地设有进出，交通便利。全镇驻地管理范围内，有大小沽河两条河流，河流面积大，河岸线长，地形复杂，分布区域广，途径众多村庄、集市、砂厂。在一些河段存在村民、企业肆意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违建建筑的建设、偷挖河砂等行为，导致水源污染，国家资源流失。在企业、集市、村庄等人员流动性比较大的地方经常出现偷盗车辆、绿化苗木的丢失、翻墙入侵等违法行为。

目前院上镇已建天网监控主要分布在城区人员密集、重点路段、重点部位及村庄的主要进出口。本项目通过安装红外线热成像超远距摄像头，同时辅以低点红外线热成像摄像机及智能追踪摄像机，与院上镇现有监控形成“点”、“线”、“面”全覆盖。切实做到“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实现治安管控无死角。

系统建设完成后，形成“一个图像中心、一个报警管理中心、一张视频网、一个共享平台”的格局，即打造院上镇一个图像中心、一个报警管理中心，建成一张全行业视频共享和支撑服务的公共安全视频联网共享平台，建立一个标准统一、运行规范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图像体系，切实满足政府职能部门视频应用需求，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总体目标。坚持“一核支撑、三轮驱动”，即以建设“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应用平台”为核心支撑，以推进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加密提档、联网共享、创新应用为“三轮驱动”，全力推动院上公共安全视频联网应用示范镇建设。

2.2 实施方案及功能

★1、在全镇重要部位暂定 27 处高 35 米以上高点，安装高清远距红外热成像摄像机和全景智能摄像机来覆盖全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建设 10 个 6-12 米低点，安装红外线热成像枪机及智能追踪摄像机，补充高点监控点位被树木遮挡严重区域及镇内需重点

监控区域，以保证整个全域监控系统达到全面的监控效果。并通过有线传输将视频监控实时画面传送至镇政府系统指挥中心，若监控到违法行为，指挥中心平台将自动报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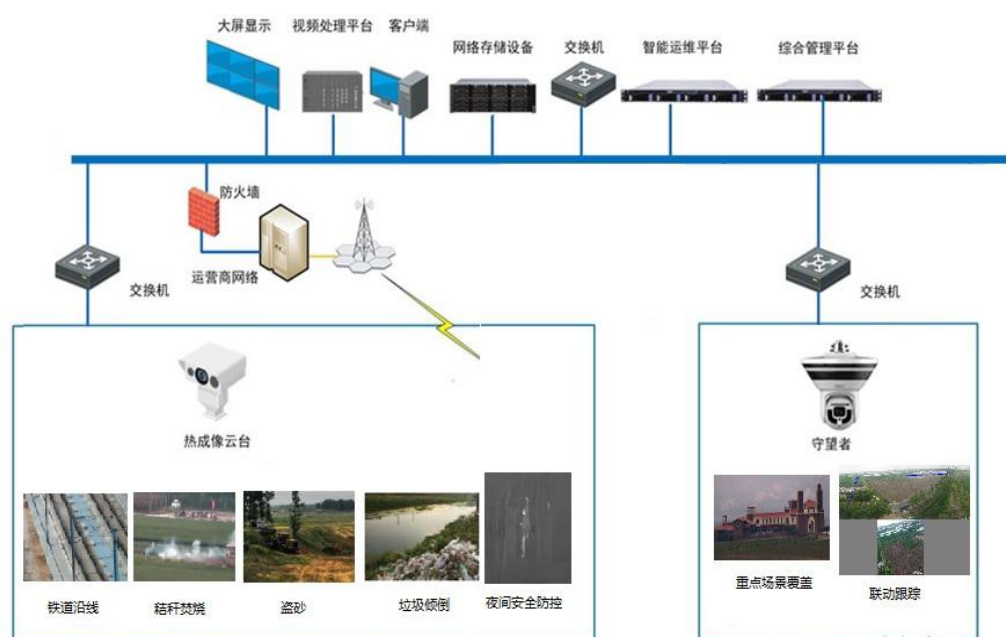
★2、平台系统可开放多个用户端口，采购人可增设多个客户端，对一些非公安机关的其他所需用户（如：综治、镇政府、综合执法局等）开通权限，使得这些用户也可以通过系统查看所需监控信息。

3、当摄像机抓取到违法视频画面，通过有线网络传输进入平台指挥控制中心，平台指挥控制中心就会发生报警，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后把情况转送到相关负责部门，并通过手机报警软件直接推送到执法负责人，负责人在接到报警后立即行动执法，快速的对违法人员进行制裁。

★4、监控画面通过有线数据传输，同时系统预留无线 5G 接入端口，让系统具有可扩容性。

5、在院上镇政府指挥中心设有可视化管理平台，该平台可实现前段所有数据采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AI 智能设备等管理和应用的功能。高清远距摄像机拍到的实时画面传入可视化管理平台可实现图像控制、智能报警、数据汇聚、地图展示、视频巡逻等功能应用。

附：可视化管理架构图



6、平台系统支持通道的实时视频浏览，支持设备根据不同用户的监控分组，可对监控点进行模糊查询、图片抓拍、云台三维定位、视频上墙；支持手机监控应用。前端设备采集的视频图像、移动视频、语音、报警以及通道名称、日期与时间等全部信息，能在系统管理平台的显示设备上集中、综合、同时显示。能够体现监控信息与其物理位置的对应关系，并可分别显示监控信息和物理位置。通道名称、日期与时间等信息的文字可对图像进行实时浏览及切换控制，支持单画面、四画面、九画面、十六画面、三十

二画面、六十四画面等任意多画面组合模式的监控，对指定视频窗口进行实时抓拍和实时录像；

支持图像电子放大，可对图像进行放大、缩小操作并可调整图像色度、对比度、饱和度和亮度等视频属性参数，将视频显示效果调整到最佳状态。

7、监控任务和监控计划是一种监控轮巡策略。用户可以通过设置监控任务，指定一组摄像头在特定监控画面中打开。用户可以通过设置监控计划，指定监控任务在特定的时间内执行。

8、视频监控时需要镜头定时复位、控制云台方向、调用预置点、控制镜头巡航、抢占云台控制权、图像 3D 放大。可以对摄像机进行视角、方位、焦距、光圈等的调整，还可以对摄像机的雨刷，加热器等辅助设备进行操作。支持网络键盘接入，能够通过键盘控制图像切换和对摄像机的控制。支持一定级别用户对云台监控图像进行锁定。支持高级别用户对低级别用户的图像解锁和操作抢断，抢断操作自动完成，抢断后的释放可以是高级用户通过简单的操作完成；抢断时低级别用户能收到明显提示。同等级的用户可以相互对某个摄像机的控制权进行抢夺。

9、提供电子地图功能，可以查看设备的属性信息，打开实时视频，在地图上显示报警提示等。

10、系统支持的报警类型包括设备 I/O 报警、设备硬盘故障、视频设备故障、移动设备报警、智能分析报警等。当某个远端设备发生报警时，客户端的主画面可显示该远端设备报警点联动的视频图像，并有声音提示。系统会根据设定的报警规则，自动进行联动录像和联动抓图等。

11、故障报警通知，当监控到实际设备故障后，可通过邮件、短信、声音等多种方式通知到相应管理人员，提醒其进行处理维护。报表统计，针对设备运行情况、视频完好率和报警记录进行报表统计，为相关部门提供量化的决策分析。

★12、本次莱西市院上镇“鹰眼”全域立体智能信息系统平台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图像所有权为采购人所有，未经允许，中标人不得随意查看、下载、传播等。采购人只承担租赁费用及除挂高塔设备的其他设备用电费用，不承担除此以外的其它费用。租赁服务费应包含建设费、设备运维费用、设备更新费用、线路、安装、系统集成、调试、验收、技术服务、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及供应商认为还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

★合同签订后在 3 个月内完成全部系统建设，并上线投入试运行，试运行 1 个月，经验收合格后进入租赁服务期。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5 年租赁期费用，5 年后中标人应将相关设备产权移交采购人，5 年期满之后，采购人派专业人员对整个系统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定交付协议，产权归政府单位所有（制高点监控塔除外）。

★本项目租赁服务期开始时间为系统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接到报修电话后应在 10 分钟内做出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10 小时内解决故

障。

2.3 租赁设备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5公里)	1、探测器类型：非制冷氧化钒焦平面探测器，像元间距：17 μm； 2、探测器分辨率≥400*300； 3、NETD≤20mk； 4、最大距离(人:1.8m*0.5m，探测/识别/辨认) 2000米、510米、260米；最大距离(车:2.3m*2.3m，探测/识别/辨认) 6000米、1600米、800米。 5、★热成像输出图像分辨率最大支持1280*1000；(提供封面同时具备CMA、CAL、CNAS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6、可见光镜头焦距不低于320mm，支持日夜两用IR功能； 7、可见光分辨率不小于1920*1080，最大率可达30帧/秒，变倍不小于40倍； 8、可见光最低照度彩色≤0.001LX，黑白≤0.0001LX，中心分辨率不低于1100TVL； 9、支持150米红外补光功能，可根据被摄物距离自动调节红外光功率密度； 10、云台支持水平360°，垂直-40°~90°； 11、云台定位精度≤0.01°，云台水平转动速度最大不低于160°/s，垂直转动速度最大不低于60°/s； 12、基于可见光和热成像的智能算法，可见光和热成像同时具备区域入侵检测、绊线入侵检测、进入/离开区域检测、物品遗留、物品移除等智能分析行为； 13、支持点测温、线段测温、区域测温等多种温度测量功能，测温规则不低于12个； 14、双目联动功能：超温报警、最高或最低探测温度报警时，可联动可见光视频进行聚焦放大；(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15、支持SD存储，最大存储容量不低于256G； 16、支持多种供电模式：AC220V±15%，DC24V±15%，AC24V±15%范围内变化时，能正常工作； 17、支持画中画功能：热成像视频可叠加到可见光视频上，叠加坐标和叠加大小可设置； 18、工作温度-40℃~70℃； 19、全密封防水设计，防护等级IP66。 20、最大距离(人:1.8m*0.5m，探测/识别/辨认) 2000米、510米、260米；最大距离(车:2.3m*2.3m，探测/识别/辨认) 6000米、1600米、800米。	5	台

2	<p>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公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非制冷氧化钒焦平面探测器，探测器分辨率$\geq 400*300$，热灵敏度 NETD$\leq 30\text{mk}$， 2、防太阳灼伤功能：太阳直射热成像镜头 5 分钟后，热成像视频图像可在 30 分钟内恢复正常输出。 3、可见光图像传感器：1/1.9 英寸 CMOS，总像素≥ 200 万 4、可见光镜头焦距不低于 40 倍变倍 5、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11\text{x}$、黑白$\leq 0.00011\text{x}$ 6、支持红外补光，补光距离不小于 150m 7、水平旋转角度：$0^{\circ} \sim 360^{\circ}$ 连续旋转；垂直：$-20^{\circ} \sim 90^{\circ}$，自动翻转 180° 后连续监视（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8、水平最大速度$\geq 200^{\circ} / \text{s}$，垂直最大速度$\geq 120^{\circ} / \text{s}$ 9、通过一个 IP 地址连接到设备，设备同时输出可见光和热成像两路视频图像。 10、★测温范围可达-40°C到 700°C，测温规则支持点、线段、矩形、多边形、圆、椭圆测温规则（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1、支持超温报警、温度变化趋势报警、温差报警。 12、支持软件集成的开放式 API，支持标准协议 (ONVIF、GB28181、CGI) 13、基于可见光和热成像的智能算法，支持区域入侵、绊线入侵、物品移除、物品遗留、越界检测、进入/离开区域检测 14、支持 IP 地址、MAC 地址白名单和黑名单功能，可添加不少于 128 个地址 15、★支持多种供电模式，AC220V$\pm 10\%$、DC24V$\pm 10\%$、AC24V$\pm 10\%$（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6、工作温度：$-40^{\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17、全密封防水设计，IP68 防护等级。 18、最大距离(人：$1.8\text{m}*0.5\text{m}$，探测/识别/辨认) 1000 米/250 米/120 米；最大距离(车：$2.3\text{m}*2.3\text{m}$，探测/识别/辨认) 3000 米/720 米/360 米； 	9	台
---	--	---	---

3	红外热成像枪机(1.3公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热成像分辨率：P制：1280*720、1280*1024； 2. 热灵敏度：≤40Mk； 3. 探测器类型：非制冷氧化钒焦平面探测器，测温型； 4. 热成像探测器像素 400*300； 5. 热成像镜头焦距：13mm； 6. 最大距离(人:1.8m*0.5m，探测/识别/辨认) 450米/110米/60米；最大距离(车:2.3m*2.3m，探测/识别/辨认) 1300米/350米/180米； 7. 光谱范围：8~14μm； 8.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4H;H.264B;MJPEG； 9. 网络协议：HTTP, TCP, ARP, RTSP, RTP, UDP, RTCP, SMTP, FTP, DHCP, DNS, DDNS, PPPoE, IPv4/v6, SNMP, QoS, UPnP, NTP； 10. 支持拌线入侵、区域入侵、支持火点探测报警热点追踪； 11. 接口类型：1个RJ45接口，报警2进1出，音频1进1出，1个CVBS输出接口，1个RS485接口； 12. 工作温度：-40℃~+60℃； 13. 防护等级：IP67； 14. 供电方式：DC12V； 	8	台
4	全景智能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像素≥800万； 2. 主视频图像镜头靶面尺寸为1/1.8英寸； 3. 摄像机自带镜头，另配5个图像采集模块，可输出1路主视频图像和1路180°辅视频图像； 4. 支持图像拼接功能，可将4个辅视频图像进行拼接，通过一组180°拼接画面显示； 5. 拼接后的辅视频图像水平视场角为180°，垂直视频为80°； 6. 主视频图像在1920x1080@50fps下，码率设定为4Mbps，RJ45输出，清晰度不小于1100TVL； 7. 最低照度彩色：0.001lx，黑白：0.0001lx； 8. 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其中H.265和H.264都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9. 支持帧率动态控制功能，当触发报警时，视频录像帧率应自动调整至设定值； 10. 支持智能编码功能，摄像机开启智能编码后，码流节约1/2； 11. 主视频图像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35dB； 12.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150m直接连接，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13. 支持MAC地址过滤功能，最多可添加100个MAC地址； 14. 支持黑白名单功能，最多可添加100个IP地址； 15. 支持水平360°连续旋转，垂直-20°~90°自动翻转； 16. 水平手控最大速度不小于600°/s； 17. 云台定位准确度不大于0.1°； 18. 支持目标跟踪功能，摄像机可对设定区域内的运动目标进行跟踪，通过自动变倍对该目标抓拍图片并可手动切换跟踪目标； 19. ★支持移动侦测功能，主视频图像可设置300个移动侦测区域，辅视频图像可设置300个移动侦测区域；（提供封面同时具备CMA、 	20	台

	<p>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20. 主视频图像支持穿越围栏、越界入侵、区域入侵、徘徊、停车、快速移动、人员聚集、物体遗留/移除、进入/离开区域等智能行为分析，辅视频图像支持区域入侵、拌线入侵等；</p> <p>21. 具有感兴趣区域、自动增益、背光补偿、数字降噪、强光抑制、透雾、SVC、区域聚焦、配置管理、篡改提示、断线重连功能。</p> <p>22. 具有音频异常侦测、人脸检测、人脸增强、遮挡报警、场景变更侦测等功能；</p> <p>23. 摄像机在视频丢失、存储器满、非法访问、SD 卡拔出、网络断开、IP 地址冲突时，可在窗口记录报警信息并通过图标提示或播放报警提示音，报警提示音支持音频导入；</p> <p>24. 摄像机可通过 1 个 RJ45 网络接口和 1 个光纤接口同时访问主视频图像和拼接后的辅视频图像；</p> <p>25. 具有 7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2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具有 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个 CVBS 视频接口、1 个光纤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SD 卡插槽、1 个复位按钮；</p> <p>26. 支持 IP67、IK10 防护等级；</p> <p>27. 支持 256G SD 卡；</p> <p>28. ★支持 DC36V 电源供电，电源电压在 DC16V~DC70V 范围内变化时可正常工作；摄像机能够在-50~80 摄氏度环境下稳定工作。（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5	<p>红外-星光级球机</p> <p>1. 采用不小于 1/1.8” 英寸 CMOS 传感器；</p> <p>2. 分辨率：1920×1080，水平解析度≥1100 线；</p> <p>3.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F1.2，黑白：≤0.0005Lux@F1.2，0Lux（红外灯开启）；</p> <p>4. 不小于 30 倍光学变倍；</p> <p>5. 视频压缩：H.265, H.264Main/High/Baseline Profile, MJPEG；</p> <p>6、★红外开启可以识别 1100m 处的人体轮廓；（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7. 信噪比：≥55dB；</p> <p>8. 水平方向 360° 连续旋转，垂直方向-20° ~90° 自动翻转 180° 后连续监视,无监视盲区</p> <p>9. 水平键控速度 0.1° ~200° /s，垂直键控速度 0.1° ~120° /s, 云台定位可精确到 0.1° ；</p> <p>10. ★支持不少于 2000 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可以添加 128 个预置点；每条路径的记录时间应大于 16 分钟 ；（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11. 支持当越界入侵、进入区域及离开区域报警事件被触发后，可联动跟踪触发报警事件的额人员或车辆；</p>	8	台

		<p>12. 支持智能分析行为如区域入侵、停车、越界入侵、人员聚集、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快速移动、物品移除、物品遗留、徘徊、攀高、平躺起身、离岗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当智能行为分析设置为区域入侵、越界入侵侦测、进入去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快速移动侦测时，可以对人、车、自行车、电瓶车、摩托车、三轮车等进行检测，支持分析触发后联动聚焦、联动目标跟踪、报警上传，上传 FTP，发送邮件，联动录像辅助输出等多种报警触发方式；</p> <p>13. ★支持 AR 标签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在预览画面添加定点标签，区域标签，矢量表标签以及方向标签；当点击相应标签时，可在当前预览画面中联动弹出关联预览画面，实现画中画功能，关联预览画面大小可调，AR 标签数量不少于 300 个标签；（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14. 支持车结构化数据识别功能，能同时支持以下车辆特征自动识别；车牌、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型、车标、车系、车速、主驾驶安全带状态、副驾驶安全带状态、驾驶人抽烟状态、驾驶人打电话状态、主驾驶遮阳板状态、副驾驶遮阳板状态、主驾驶人脸抠图、副驾驶人脸抠图、年检标志、纸巾盒、香水盒、挂件，共 19 项特征提取；</p> <p>15. 接口类型： 7 路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出，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 1 个 10/1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16. 防护等级： 不小于 IP67；</p> <p>17. 工作温度： -40℃~+70℃；</p> <p>18. 供电方式 AC24V±25%</p>		
6	球机支架	175mm*130mm*288mm	8	套
7	智能存储	<p>1、4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2 个光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VGA 接口、6 个 HDMI 接口、1 个 RCA 音频输入接口、1 个 RCA 输出接口、4 个 USB 接口(后面板 2 个 USB3.0，前面板 2 个 USB2.0)、16 个 SATA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6 个报警输入接口、8 个报警输出接口，1 个电源输入接口</p> <p>2、最大可接入 16 块接口为 SATA 的硬盘，单硬盘容量支持最大支持 10TB，可通过 eSATA 接口接入外置硬盘</p> <p>3、最大支持 128 路 IPC 接入，总码流为 768Mbps；最大存储码流为 768Mbps；最大转发码流为 768Mbps；最大回放码流为 128Mbps</p> <p>4、支持将 IPC 接入配置以 CSV 格式文件导入或导出本机，CSV 格式文件允许用户编辑。</p> <p>5、可通过 HDMI1 和 HDMI2 接口将 3840x2160 分辨率的不同码流解码同时显示输出在两个 4K 的液晶屏上；支持本地 36 分割预览，显示 32 通道预览画面；支持用户自己创建预览显示的布局，可组成 6 个自定义布局的窗口，单个窗口视频源可选择；支持 VGA、HDMI1、HDMI2 屏输出，可输出不同的视频画面</p> <p>6、可创建不同用户的权限组，可分配不同用户权限（最大支持 20</p>	2	台

		<p>个用户组及 64 个用户) ;用户首次登录时, 提示修改管理员密码, 密码字符长度最大支持 32 位, 支持提示问题密码找回;每个用户在登入设备时, 每次输错密码均会提示剩余密码输入次数, 第五次输错时, 账户将被锁定</p> <p>7、支持 NVR 本地与 IPC 双向语音对讲功能;支持客户端和 NVR 本地双向语音对讲功能;支持客户端与 IPC 双向语音对讲</p> <p>8、样机可通过网络与其他存储设备连接, 并将数据存储于接入的存储设备</p> <p>9、可将多台样机配置为集群管理方式, 当某台样机发生故障时, 备用样机可替换故障样机继续录像, 故障恢复后, 备用样机可将存储的录像回传给故障机, 可以同时指定多台为备用样机 (实测为 1 台主机 2 台备用机)。</p> <p>10、本地和 web 端在预览和回放模式下, 支持对接入 4000x3000 分辨率的鱼眼视频以拼接的方式进行后矫正功能。</p> <p>11、支持鱼眼摄像机和球机 (可支持 3 个球机) 的配合联动, 点击鱼眼图像中的一个点, 球机镜头能自动对准该位置点</p> <p>12、支持在两个主通道画面上分别叠加 1 个其他通道的小画面视频, 包括编码并可在 16 画面预览模式下预览</p> <p>13、★将多路通道的多幅图像拼接成一幅图像 (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14、在特定条件下, 当接入的画面中发生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移动侦测、人脸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时, 可给出报警提示, 可对检测到的人脸图像进行预览, 既可以支持 Smart IPC, 也可以支持第三方普通 IPC</p> <p>15、在特定条件下, 当接入的画面中发生场景变化 (需前端 Smart IPC 支持)、快速移动 (需前端 Smart IPC 支持) 时, 可给出报警提示</p> <p>16、在特定条件下, 可对检测到的车牌、车标、车辆颜色信息进行预览, 既可以支持 Smart IPC, 也可以支持第三方普通 IPC</p> <p>17、支持热度图, 可统计指定时间段区域内的运动频繁度; 统计结果支持日报表、周报表、月报表方式进行展示;</p> <p>18、支持客流统计, 可统计指定时间段不同区域的客流量大小; 统计结果支持日报表、周报表、月报表、年报表方式进行展示;</p> <p>19、支持卡口相机的图片直接存入本机, 并能检索、查看</p>		
8	硬盘	6000G; 5400RPM; 256M; SATA	32	块

9	专用视频应用平台	<p>1、客户端支持多屏应用，同时展现多个业务界面，支持以浮动窗方式，实时展示报警状态，支持 B/S、C/S 客户端，支持 iphone、ipad、android 客户端，支持视频流转发、录像回放和下载</p> <p>2、支持发送 RTSP、RTMP 实时码流，支持 1/4/6/8/9/13/16/20/25/36/64 多分屏画面显示，支持九档屏显比例：满屏、1:1、4:3、3:4、5:4、4:5、16:9、9:16 及 64:9</p> <p>3、★支持接入守望相机，实现全景守望、手动、自动跟踪目标，可配合守望者相机实现对全景区域内的多个目标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的行为分析检测；（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4、★支持热成像相机接入，实现视频实时预览和录像回放，接收并展示热成相相机上报的测温点温度异常、火情、热点冷点异常、规则间温差异常报警，并支持报警联动上墙、录像、抓图、短信、邮件、联动视频弹框、报警输出；（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5、支持图形化和列表方式展示录像查询结果，支持多路回放，支持 1/2、1/4、1/8，2、4、8、16 倍速快慢放，支持逐帧播放，支持多路同步回放</p> <p>6、支持秒级存储及回放，确保可回放设备断网/断电前一秒录像，支持切片回放，支持录像打标，通过标签快速定位播放录像</p> <p>7、支持电子地图上视频预览、回放、报警闪烁，支持搜索电子地图上所选设备周边一定范围内的摄像头、卡口，支持复合图层，可在矢量地图中嵌入光栅图</p> <p>8、支持百度在线、离线；谷歌在线、离线；超图离线；光栅图等多种地图类型，支持光栅图、GIS 地图级联；支持在 GIS 地图上显示已添加的移动设备的实时定位、历史轨迹回放；支持地图界面框选/圈选并打开视频；支持电子地图上视频预览、回放、报警闪烁；</p> <p>9、支持配置录像补录计划，可将接入的 NVR/IPC 中的录像同步备份至平台；</p> <p>10、支持账户冻结、账户有效期、有效登录时间段，MAC 地址绑定等条件的设定；支持密码复杂度等级设置；支持账号锁定机制，启用后可设置账户非法登陆次数，以及账户锁定时长；</p> <p>11、支持报警联动录像、邮件、短信、视频弹出、抓图、开门；支持以语音播报方式报警</p> <p>12、支持动力环境监测主机接入，可接收到温湿度探测器、漏水探测器、电量仪、电池组、UPS、空调、配电开关等设备的数据信息；支持动环历史数据的查询统计，并可导出；支持动环报警数据的查询厅级，并可导出；支持动环报警联动视频、录像、上墙、短信、邮件、开门和广播功能。</p> <p>13、支持门禁设备的接入管理，支持设备导入，导出功能；支持对门组和门通道的远程开门、关门、常开、常闭操作；支持门禁实时开门记录和报警记录的展示；支持门禁报警联动视频、录像、上墙、短信、邮件和广播功能；</p> <p>14、址模式：码流接入：800Mbps，码流转发：800Mbps 绑定模式：</p>	1	套
---	----------	--	---	---

		<p>码流接入：1400Mbps，码流转发：1400Mbps</p> <p>15、支持双机热备，支持 N+M 备份，支持 NTP 校时，支持对前端设备、分布式服务器、客户端校时</p> <p>16、★支持手机 APP 视频预览、录像回放、报警预案查看、报警事件处理、报警记录历史查询；支持手机 app 预览鱼眼相机；支持人脸黑名单报警接收及详细查看；支持手机 app 地图上开发视频预览和录像回放；支持手机 app 远程操作门禁设备开关门；支持手机 app 与门口机对讲并远程开门，护甲转移到电话，通过电话开门。（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17、支持业务图像界面展示，包括：人数统计、车卡统计、访客统计、人脸识别、机动车识别、非机动车识别、安保值班状态、消费统计、人脸考勤、设备报价、设备运维等信息。</p> <p>18、支持通过人脸检索以图搜图，展示结果可生成人脸轨迹，在电子地图上可查看人脸轨迹；支持人脸检测、识别记录检索；支持在静态地图上展示人脸历史 轨迹：可按人员姓名、证件号查询人脸历史轨迹。</p> <p>19、处理器 Intel Xeon E3,内存 DDR4 内存条-8GB-VLP-ECC-UDIMM*2 配置 DDR4/带 ECC UDIMM 速率 2400MHZ ，整机最大可以支持 64GB, IO 接口 1 个 DB-15 VGA 接口，4 个 千兆网口，1 个 BMC 管理网口，支持后置 2 个 USB3.0 接口和前置 2 个 USB3.0 接口，存储硬盘 -ST1000NM0055-1T-128M 缓存-3.5 英寸-SATA3.0 接口,前置 4 盘位,可支持 4 个 3.5 英寸 SATA 硬盘,配置 SAS HBA 卡时,操作系统 Centos 6.7</p>		
10	光模块	1.25G, 1310NM, LC	3	对
11	汇聚交换机	L3 企业级路由交换机，48*10/100/1000Base-T RJ45 电口，4*100/1000Base-X SFP 光口 (Combo)	1	台
12	接入交换机	全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100/1000Base-X SFP 端口	2	台

13	拼接控制器	<p>1、单台设备不少于 9 路 HDMI 接口输出，至少包含 6 个 3840x2160 分辨率输出口和 3 个 2560x1600 分辨率输出口</p> <p>2、支持将电视墙布局保存为预案，设备能保存 16 组预案，支持轮巡功能，轮巡间隔可任意设置；</p> <p>3、支持解码轮巡，每个解码通道可以实现前端 32 个通道的轮巡；支持解码轮巡的开启、暂停、恢复、停止；支持配置导入导出；</p> <p>4、同时支持 4 路视频本地信号输入（支持的分辨率包含 3840*2160、1920*1080、1620*1200、1680*1050、1440*900、1400*1050、1366*768、1280*1024、1280*960、1280*800、1280*720、1152*864、1024*768、800*600），其中 2 路 HDMI 接口视频同时输入，2 路 DVI-I（包括 DVI-D 和 VGA）接口视频同时输入；</p> <p>5、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一路信号可在整屏的任意位置上与其他信号源拼接漫游缩放叠加显示，图层可达 36 层；</p> <p>6、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内 IP 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只允许黑名单内 IP 访问设备；</p> <p>7、支持前端人脸检测设备直连解码器，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含年龄、性别、表情、眼镜、口罩、胡子等属性信息；支持其中任意 4 种属性同时展示；</p> <p>8、支持前端人脸检测设备直连解码器，实时展示人脸比对结果，内容包含人脸抓拍图、原始图、通道编号、时间、相似度；</p> <p>9、支持 MPEG4、H. 264、H. 265、MJPEG 视频解码；支持 PCM、G. 711、AAC 音频解码；支持音视频复合流解码；</p> <p>10、通过网络抓屏软件，可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可对桌面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抓屏上墙；可同时支持多个抓屏任务；</p> <p>11、支持通过大华私有、RTSP、onvif、第三方私有协议获取前端网络视频流；</p> <p>12、H. 264/H. 265 视频解码均支持 12 路 4000X3000、18 路 3840X2160、32 路 2506X1920、30 路 2048X1536、64 路 1920X1080、144 路 1280X720、144 路 960X576 网络视频解码；</p> <p>13、每个输出口同时支持 1/4/9/16/25/36 分割显示；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p> <p>14、支持 1024*768、1280*720、1280*1024、1920*1080、2560*1600、3840*2160 六种显示分辨率输出；</p>	1	台
14	▲电脑	I5-7400 8G 1T 2G 独显 21.5 显示器	4	台
15	功放	1. 输出功率：200-900W；频率响应：40HZ-16KHZ 2. 信噪比：≥75db；失真度≤0.3%	1	台
16	会议麦克风	1. U 段变频无线麦克风 2 频率范围：700mhz-900mhz；音频响度：40Hz-15KHz	1	套
17	吸顶喇叭	1. 额定功率：3w/6w，输出电压：110v 2. 灵敏度：98DB，6.5 寸 3. 响应频率：70-120KHZ	2	个
18	网线	原装超五类网线工程版无氧铜线芯	433	米
19	电源线	RVV2*1.5 平方护套线	433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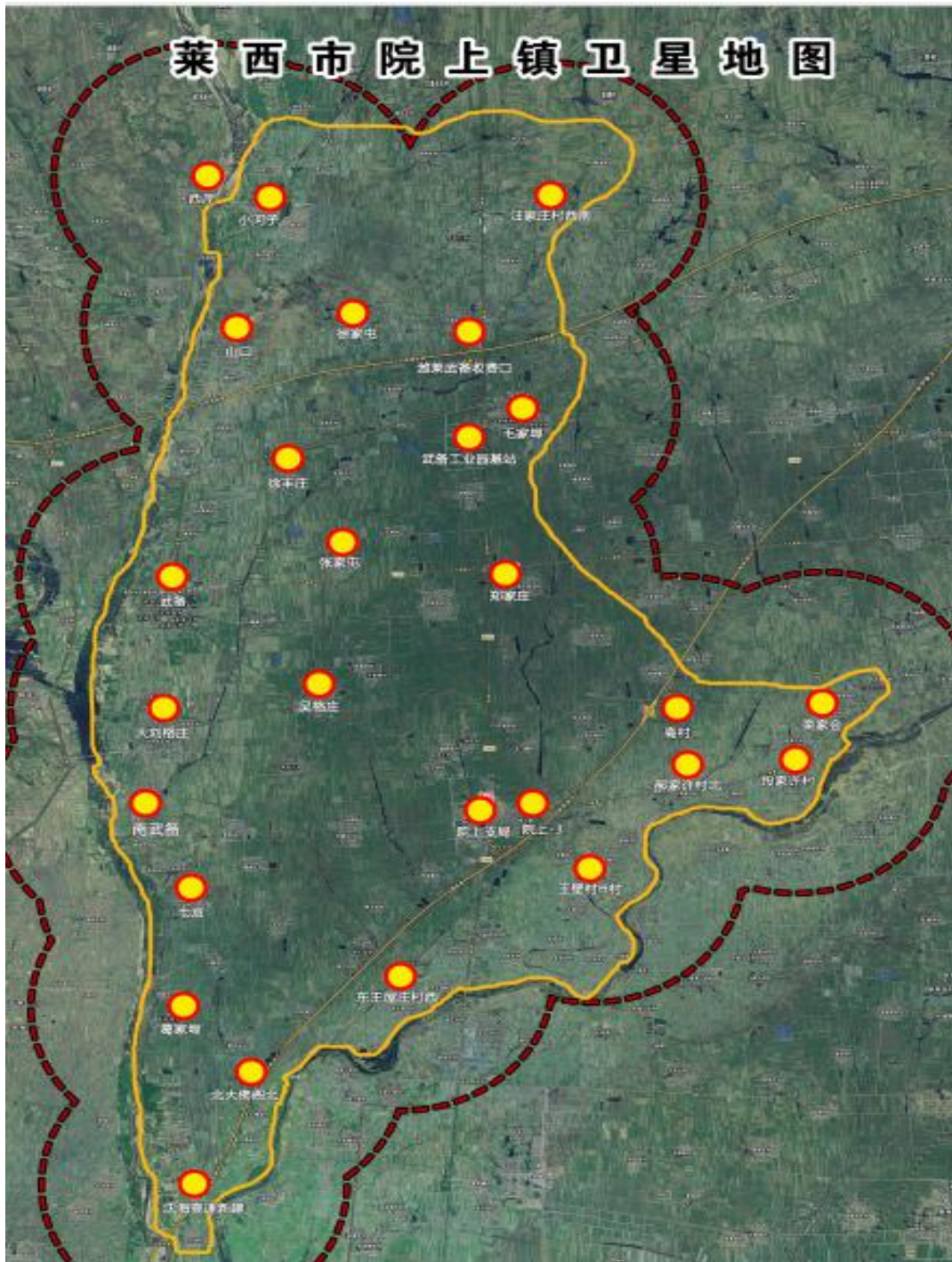
			5	
20	42U 机柜	42u 标准服务器机柜,2000mm*600mm*1000mm	2	套
21	UPS	单进单出, 高频机 3KVA4 小时主机, 电池 12V 100AH6 节, 电池柜 A6 节箱	1	套
22	杆件(含基础预埋件)	立杆: 热镀锌喷塑; 280-320*12*12000mm, 底部法兰: Φ1000mm*22mm, 悬臂:110-180*4*6000mm, 悬臂法兰:380*380*16。预制件: 10-M28*1800mm, 法兰面板: Φ1000mm*8。	2	套
		立杆: 热镀锌喷塑; 180-280*6*6500mm; 底部法兰: Φ450*16mm 悬臂: 90-160*4*3000mm 悬臂法兰: 330*320*14mm 预制件: 6-M24*1280mm, 法兰面板: Φ450mm*5	8	套
23	设备箱	304 不锈钢, 外形尺寸 430mm*520mm*200mm; 防护等级不小于 IP65; 含电源网络防雷模块;	10	套
24	短信猫	支持 SIM 卡、工作温度范围: -35~+75° C、相对湿度 95%	1	台
25	会议桌椅、操控台	根据甲方需求定制(会议桌椅满足 20 人, 操控台 2 人位/台*2 个)	1	项
26	传输链路	接入带宽≥100M, 5 年	37	条
27	★制高点监控塔	选取 27 处点位, 选取站点须均在 35 米以上并具备上塔维护安装及日常巡检条件, 可选角钢塔、单管塔、三管塔、景观塔四种塔形用于挂载前端设备。站点可利旧也可新建。能够为挂高设备提供 220V 不间断免费供电。制高点监控塔产权归投标人所有。利旧制高点需提供相关产权证明, 新建制高点需提供相关点位建设承诺(格式自拟)。点位位置明细见附件	27	套
28	汇聚线路	千兆主光缆, 室外层绞式铠装 12 芯单模电缆	1	条
29	基础施工	立杆 C30 混凝土砼基础; 电缆窞井 600mm*600mm, 预制手井及安装;	10	套
		施工管道开挖及恢复	1	项
30	施工辅材及措施费	一切施工必须但清单未列明材料、机械措施费等。	1	宗
机房部分				
1	机房装修(指挥中心)	包含原墙面腻子铲除, 墙面挂网、涂刷墙固、墙面刮腻子及乳胶漆	94	平方米
		原矿棉板吊顶拆除、更换; 地面木地板铺装;	61	平方米
		做显示屏墙石膏板造型; 墙体拆除、垃圾外运;	15	平方米
		304 钢制防火门	5.8	平方米
		灯具、开关插座	1	项
		遮光窗帘	3	套

2.3.1 附件：莱西市院上镇挂高点位位置：

序号	点位	设备	备注
1	平度境内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5km)1台	
2	莱西小河子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3	山口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4	武备徐家屯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5km)1台	
5	莱西潍莱武备收费口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6	莱西院上汪家庄村西南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7	武备毛家埠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8	莱西武备工业园基站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9	徐丰庄	全景智能摄像机2台	
10	莱西武备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11	武备张家屯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12	大刘格庄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13	南武备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5km)1台	
14	吴格庄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15	院上支局	全景智能摄像机2台	
16	院上-3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17	七炭村	全景智能摄像机2台	
18	葛家埠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19	大理村	全景智能摄像机2台	
20	北大佛阁北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21	东王屋庄村西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5km)1台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22	王壁村H村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23	郝家许村北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24	段家许村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5km)1台	
25	栾家会	全景智能摄像机1台	
26	高村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27	郑家庄	红外热成像双目云台摄像机(3km)1台	

另:8 台红外热成像枪机(1.3 公里), 10 台红外-星光球机根据甲方指定位置新建立杆安装。

2.3.2 莱西市院上镇挂高点位图



采购人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如下:

序号	技术指标	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备注
1			
2			
.....			

3. 商务条件

3.1 服务期限

系统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之日起 5 年

3.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供应商需达到采购人采购文件所提出的全部要求（技术要求、服务要求和安全标准等），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后，开始向供应商支付服务费用，支付内容如下：

第一笔服务费用：验收合格并正式提供服务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二笔服务费用：验收合格并正式提供服务之日起满一年，支付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20%；

第三笔服务费用：验收合格并正式提供服务之日起满两年，支付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20%；

第四笔服务费用：验收合格并正式提供服务之日起满三年，支付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20%；

第五笔服务费用：本合同服务期限到期前 10 日内，供应商提出申请，采购人对本项目组织复验，复验合格且供应商将本项目所有产权移交采购人后，支付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3.4 服务成果验收

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采购人应对服务的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 服务保障

中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已经完成的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服务，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以相同或者类同部分的合同金额为准。

1.3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4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4.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4.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1.4.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4.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4.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5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型、小型、微型企

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5.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原件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1.5.2 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投标人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1.5.3 提供本企业服务。本项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的服务。

1.6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7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或者最终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30。	
	企业业绩	0	无	
	服务保障	2	青岛地区注册或设有分支机构的（提供营业执照原件，未提供的不得分）或在青岛具有常驻协议服务机构的（提供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原件、双方协议书原件，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不得分）得2分。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基本分	10	基础分为10分。
		正偏离	10	优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每有1条加1分，最高加8分；对非实质性要求，每出现1条正偏离，加0.5分，最高加2分。（以上两项最高加10分。）
		负偏离	0	每出现1条负偏离，扣除基础分2分，出现4条及以上负偏离的，响应情况项不得分。

服务方案	整体服务方案水准	15	方案完整，无漏项、缺项，考虑周全，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完整、细致，整体服务方案优于招标文件各项要求的优得 15-11 分，良得 10-5 分，一般得 4-1 分；	
	服务流程、管理措施	5	机构设置、运作流程、各项规章管理情况完善；根据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的优势分析以及经验，服务保障措施，人员情况，组织计划等进行评价，得 5-1 分；	
	人员配备及技术水平	12	本项目服务人员配置 5-8 人得 3 分，9-12 人得 6 分，13 人以上得 10 分；需提供社保资料原件电子文档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 服务人员具备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2 人及以上得 2 分，需提供人员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	
	服务定位		5	从服务好业主角度出发对项目的整体统筹规划、认识深刻、定位合理的，5-1 分。
	服务保障措施	组织机构及服务质量	5	供应商组织机构及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保密措施等能做到机构健全，建立完整的工作台帐、工作信息收集、反馈等客户质量保证措施，5-1 分。
		应急服务措施	6	有详细的应急服务措施的，得 6-1 分。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1.2 联合体投标的企业业绩等商务评分项，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各成员所占合

同工作量的比例，进行加权折算。

3.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给予价格扣除。

3.2.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同样按以上规定给予价格扣除。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在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详见投标人评分标准）。

3.3.3 投标人必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电子文档和所投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电子文档。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 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 2.7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2.8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1.3 商务文件

11.3.1 投标函；

11.3.2 必须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材料；

11.3.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3.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3.5 投标报价：

(1) 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投标人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3.6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3.7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1.3.8 商务响应表；

11.3.9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11.3.10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11.3.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3.12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1.3.13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1.3.14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1.3.15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4 技术文件

11.4.1 对本项目服务总体要求的理解；

11.4.2 服务方案；

11.4.3 应急服务措施；

11.4.4 服务响应表；

11.4.5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4.6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1.4.7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

包括内容：

(1) 服务主要内容、指标要求；

(2) 保证在服务期内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3) 对照招标文件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实质性响应，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服务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采购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商务条款中所规定的要求以及标准。投标人若采用欺骗手段提报虚假资料和承诺的，一经发现，其投标无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4) 投标人在详细阐述服务主要内容、指标要求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规定以及要求。

(5)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的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1.4.8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1.4.9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服务进行报价，对每一包服务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服务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服务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9. 投诉

1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9.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9.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9.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提供虚假材料；
-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1.5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所有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若到现场参加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CA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等设备以确保完成网上开标。

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5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单位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单位需要通过电子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2.6 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3.8.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系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

3.9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4.4 符合性审查；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4.6 澄清有关问题；

4.7 比较与评价；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9 编写评标报告；

4.10 宣布评标结果。

5. 资格审查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标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3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2	<p>★1、在全镇重要部位暂定 27 处高 35 米以上高点，安装高清远距红外热成像摄像机和全景智能摄像机来覆盖全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建设 10 个 6-12 米低点，安装红外线热成像枪机及智能追踪摄像机，补充高点监控点位被树木遮挡严重区域及镇内需重点监控区域，以保证整个全域监控系统达到全面的监控效果。并通过有线传输将视频监控实时画面传送至镇政府系统指挥中心，若监控到违法行为，指挥中心平台将自动报警。</p> <p>★2、平台系统可开放多个用户端口，采购人可增设多个客户端，对一些非公安机关的其他所需用户（如：综治、镇政府、综合执法局等）开通权限，使得这些用户也可以通过系统查看所需监控信息。★</p> <p>4、监控画面通过有线数据传输，同时系统预留无线 5G 接入端口，让系统具有可扩容性。★12、本次莱西市院上镇“鹰眼”全域立体智能信息系统平台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图像所有权为采购人所有，未经允许，中标人不得随意</p>

			<p>查看、下载、传播等。采购人只承担租赁费用及除挂高塔设备的其他设备用电费用，不承担除此以外的其它费用。租赁服务费应包含建设费、设备运维费用、设备更新费用、线路、安装、系统集成、调试、验收、技术服务、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及供应商认为还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p> <p>★合同签订后在3个月内完成全部系统建设，并上线投入试运行，试运行1个月，经验收合格后进入租赁服务期。</p> <p>★本项目最高限价为5年租赁期费用，5年后中标人应将相关设备产权移交采购人，5年期满之后，采购人派专业人员对整个系统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定交付协议，产权归政府单位所有（制高点监控塔除外）。</p> <p>★本项目租赁服务期开始时间为系统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p> <p>★接到报修电话后应在10分钟内做出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10小时内解决故障。5、★热成像输出图像分辨率最大支持1280*1000；（提供封面同时具备CMA、CAL、CNAS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10、★测温范围可达-40℃到700℃，测温规则支持点、线段、矩形、多边形、圆、椭圆测温规则（提供封面同时具备</p>
--	--	--	---

		<p>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5. ★支持多种供电模式，AC220V ± 10%、DC24V ± 10%、AC24V ± 10%（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9. ★支持移动侦测功能，主视频图像可设置 300 个移动侦测区域，辅视频图像可设置 300 个移动侦测区域；（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28. ★支持 DC36V 电源供电，电源电压在 DC16V~DC70V 范围内变化时可正常工作；摄像机能够在-50~80 摄氏度环境下稳定工作。（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6. ★红外开启可以识别 1100m 处的人体轮廓；（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0. ★支持不少于 2000 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可以添加 128 个预置点；每条路径的记录时间应大于 16 分钟；（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13. ★支持 AR 标签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在预览画面添加定点标签，区域标</p>
--	--	--

			<p>签，矢量表标签以及方向标签；当点击相应标签时，可在当前预览画面中联动弹出关联预览画面，实现画中画功能，关联预览画面大小可调，AR 标签数量不少于 300 个标签；（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13、★将多路通道的多幅图像拼接成一幅图像（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3、★支持接入守望相机，实现全景守望、手动、自动跟踪目标，可配合守望者相机实现对全景区域内的多个目标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的行为分析检测；（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4、★支持热成像相机接入，实现视频实时预览和录像回放，接收并展示热成相相机上报的测温点温度异常、火情、热点冷点异常、规则间温差异异常报警，并支持报警联动上墙、录像、抓图、短信、邮件、联动视频弹框、报警输出；（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16、★支持手机 APP 视频预览、录像回放、报警预案查看、报警事件处理、报警记录历史查询；支持手机 app</p>
--	--	--	---

			<p>预览鱼眼相机；支持人脸黑名单报警接收及详细查看；支持手机 app 地图上开发视频预览和录像回放；支持手机 app 远程操作门禁设备开关门；支持手机 app 与门口机对讲并远程开门，护甲转移到电话，通过电话开门。（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AL、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选取 27 处点位，选取站点须均在 35 米以上并具备上塔维护安装及日常巡检条件，可选角钢塔、单管塔、三管塔、景观塔四种塔形用于挂载前端设备。站点可利旧也可新建。能够为挂高设备提供 220V 不间断免费供电。制高点监控塔产权归投标人所有。利旧制高点需提供相关产权证明，新建制高点需提供相关点位建设承诺（格式自拟）。</p>
4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6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7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2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 （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要求……）
8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9	其他 1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其他 2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11	其他 3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6.3 技术和商务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6.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6.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

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

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 10.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 10.3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
- 10.4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 10.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 10.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10.7 投标超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
- 10.8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 10.9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 10.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11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 10.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

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

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14.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4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当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中标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持政府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向相关银行申请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贷款，具体按照《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继续开展青岛市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青财采〔2016〕14号）执行，相关银行名单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贷”模块中的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业务合作机构名单。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招标文件中的服务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

标文件、书面承诺提供服务。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成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4.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了____（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____（包及包名称）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

第七条 款项支付

1、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属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甲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将款项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3、付款方式

（可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也可以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具体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应约定首付、各分期支付的时间、条件及支付资金的比率；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的，应约定支付的时间；甲方根据采购服务的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预留质保金，首付款比例不低于合同总金额的3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95%。质保金的比例原则上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履约保证金在服务交付验收合格____月无质量问题后，填写《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交监督部门后20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九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服务范围：负责招标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投标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同级财政部门一份，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一份。

.....

第十八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年；服务期限自 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政府采购目录》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2、乙方投标文件；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年 月 日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营业执照；
- 2、资质证书（如有）；
- 3、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 4、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1)；
- 6、保证金缴纳凭证（如有）；
- 7、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

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方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但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以上承诺若与实际情况不符，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 标 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采购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1、投标函(见附件2)；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3)；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
- 4、报价一览表(见附件5)；
- 5、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6)；
- 6、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
- 7、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见附件7)（若有）；
- 8、类似成功案例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若有）；
- 9、商务响应表(见附件8)；
- 10、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见附件9)；
- 11、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见附件10)；
-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11)；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2)；
- 14、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5、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 16、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2: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 别: 年 龄:
单 位: 部 门: 职 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报价一览表

投标包: 第_____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含税总报价	备注 (取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总计		大写:	
		小写:	

注: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的, 投标人报价中无需考虑此费用。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 6: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 第_____包

名称: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说明	报价	备注
1				
2				
3				
			
服务项目费用合计		大写:		
		小写: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7: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_包

包名称：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电话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8:

商务响应表

投标包：第 包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保障要求			
服务期限或者 提供服务起止 时间			
.....			
质量管理、企 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业绩要 求			
.....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附件9: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采购人名称)组织实施(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名称: (公章)

乙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附件10: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 (甲方名称)与_____ (乙方名称)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授权_____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联合投标代理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甲方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乙方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服务，由本企业承担服务，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1、对本项目服务总体要求的理解；
- 2、服务方案；
- 3、应急服务措施；
- 4、服务响应表（见附件13）；
- 5、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见附件14）；
- 6、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人认为其它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 7、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13:

服务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第_____包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服务要求，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服务要求，并标明偏离情况；

3、招标文件服务内容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第_____包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后附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5: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

用 户		合 同 号		合 同 金 额 (元)		
招 标 项 目		验 收 项 目		合 计	财 政 拨 款	单 位 自 筹
验收意见: 负责人: (组织验收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负责人: (用户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负责人: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